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暨 减持计划到期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盛合汇富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2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深圳盛合汇富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盛合汇富二期”）出于自身经营发展需要，拟在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50,63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48%）公司股份。公司于2020年2月12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2020年5月12日收市后收到盛合汇富二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告知函》。截至2020年5月11日，盛合汇富二期减持计划的时间已届满，依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

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在减持期间内，盛合汇富二期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方式主动减持公司股份。

盛合汇富二期因办理的质押式回购交易涉及违约，自2019年10月22日减持计划公告预披露以来，质权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盛合汇富二期所质押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部分违约处置。盛合汇富二期被动减持情况统计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盛合汇富二期	竞价交易	2020年5月 12日	4.815	1,276,783	0.239
盛合汇富二期	竞价交易	2020年5月 11日	4.868	4,041,100	0.756
盛合汇富二期	竞价交易	2020年5月7 日	4.916	25,000	0.005
盛合汇富二期	竞价交易	2020年2月 11日	4.861	1,370,500	0.256
盛合汇富二期	竞价交易	2020年2月 10日	5.067	3,947,400	0.739
盛合汇富二期	竞价交易	2020年2月7 日	4.730	25,000	0.005
盛合汇富二期	竞价交易	2019年11月 11日	5.83	2,022,900	0.38
盛合汇富二期	竞价交易	2019年11月 8日	6.01	3,320,000	0.62

二、股东持股情况变化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盛合汇富二期	合计持有股份	50,632,900	9.477	34,604,217	6.4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632,900	9.477	34,604,217	6.4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截止2020年5月12日，盛合汇富二期被动减持合计16,028,6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盛合汇富二期在减持计划披露前后持股的变化，源于前述质押式回购交易涉及违约所触发的被动减持。

三、其他相关说明

1、盛合汇富二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盛合汇富二期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前述盛合汇富二期的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和进展披露，其实施情况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盛合汇富二期所持股份被动情况，督促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